

证券代码：603139

证券简称：康惠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18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7]403号）核准，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2,497万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14.57元，募集资金总额36,381.29万元，扣除承销保荐费、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4,633.29万元后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31,748.00万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上会师报字[2017]第2393号）。

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公司IPO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，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、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-004、2020-061号公告）。至此，公司募投项目“药品生产基地项目”及“药品研发中心项目”尚未完全建成，公司以自有资金及固定资产贷款资金持续投入，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按期建成投产。

二、募投项目投入情况

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及项目支出情况，于2021年4月21日及2021年10月27日分别召开董事会及监事会，对上述募投项目“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”及项目投资总额进行变更，上述项目“达到预定可使用日期”由原来的“2021年3月31日”变更为“2023年3月31日前”；“药品生产基地”项目的投资总额由49,453.00万元调增至67,600万元，“药品研发中心”项目的投资总额由

3,550 万元调增至 5,853.50 万元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、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21-021、2021-049 号公告）。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投资项目	原投资总额	实际募集资金	变更后投资总额	累计实际投入金额	累计投入进度
药品生产基地项目	49,453.00	22,753.12	67,600.00	63,774.16	94.34%
药品研发中心项目	3,550.00	1,633.34	5,853.50	4,578.05	78.21%
补充流动资金	16,000.00	7,361.54	0	-	-
合计	69,003.00	31,748.00	73,453.50	68,352.21	-

三、募投项目延期情况

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，拟将“药品生产基地项目”、“药品研发中心项目”作延期调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名称	本次调整前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次调整后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
药品生产基地项目	2023 年 3 月 31 日	2024 年 3 月 31 日前
药品研发中心项目	2023 年 3 月 31 日	2024 年 3 月 31 日前

四、募投项目延期原因

公司募投项目药品生产基地和药品研发中心项目，所涉建筑物土建工程及安装工程均已完成，但整体尚未交付，目前全面进入施工单位自查整改阶段，整改完成后，将申请进行建设工程竣工分项验收，分项验收包括：房屋建筑工程消防竣工验收、人防工程竣工验收、防雷装置竣工验收、建设工程竣工规划验收、建筑节能竣工验收、其他验收等；待分项验收通过后，方可申请工程综合竣工验收。竣工验收涉及部门多，程序复杂，所需时间较长，公司初步预计完成综合竣工验收时间为 2024 年 3 月底之前。

同时，公司募投项目药品生产基地建成后，需通过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，同时须根据药品生产相关法规要求，将产品转移至新建生产基地试生产通过验收后，新建生产基地方可正常生产。目前，公司已开始准备各生产线

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相关申请资料、工艺验证、产品稳定性试验等工作，预计公司新建生产基地各生产线全面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及部分产品转移完成的时间在 2024 年 3 月前完成。

鉴于，上述募投项目尚需通过工程综合竣工验收，同时，药品生产基地项目尚需通过 GMP 符合性检查及产品转移后方能正常运营，为此，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日期进行延期，药品生产基地项目及药品研发中心项目均延期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前。

五、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的影响

公司本次对“药品生产基地项目”、“药品研发中心项目”进行延期，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，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，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投资总额的变更，本次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的意见

1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，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，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，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，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。本次延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9 日